公司代码:600577 公司简称:精达股份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精达股份	600577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孔友	周江
电话	0562-2809086	0562-2809086
办公地址	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黄山大道北段988号	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黄山大道北段988号
电子信箱	zqb@jingda.cn	zqb@jingda.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016,307,846.15	5,624,021,106.40	6.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80,059,752.92	3,177,161,587.31	3.24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135,798.03	118,676,248.11	58.53
营业收入	6,116,445,543.67	6,321,516,636.54	-3.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7,353,766.54	286,259,283.13	-34.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8,312,062.36	174,115,565.76	2.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0	9.36	减少3.4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7	0.146	-33.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7	0.146	-33.56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4,37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02	250,258,383	0	质押	248,000,000
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9.16	175,950,000	0	无	0
铜陵精达铜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61	165,519,130	0	质押	164,000,000
广州市特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6	35,741,674	0	质押	35,000,000
深圳市庆安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3	33,171,614	0	质押	33,171,614
大连饰家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3	33,171,614	0	质押	33,171,614
大连祥溢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27,809,684	0	质押	27,809,684
王琤	未知	1.04	20,019,900	0	无	0
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	19,445,729	0	无	0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兴业信托·精达股份1号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未知	0.86	16,456,664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广州市特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关联公司,与其他七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年上半年,公面对经济下行和中美贸易摩擦等复杂的国内外经济形势,一方面紧紧围绕年初制订的经营目标和重点工作要求,坚持降本增效,通过内部挖潜降成本,不断追求技术创新、模式创新、业务创新和产品创新,持续加强和完善“成本控制、经营管理、产品质量”和预算管理等基础管理工作,进一步降低制造成本;另一方面,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形势,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密切关注市场变化,及时调整销售策略和思路,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充分发挥行业龙头地位的优势,积极抢占市场份额,增强企业研发实力,提升行业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总体稳定。

1.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销量与上年同期相比基本持平

2019年1-6月公司产品生产和销售总量分别为137,329吨和136,217吨,其中特种电磁线产品产量107,745吨,销售量106,750吨,与2018年同期相比分别增长1.80%,0.11%。

2.合资公司广东精达里亚置换搬迁及扩产项目仍在建设中

广东精达里亚公司于2002年建厂,占地约60亩,特别是近几年增长非常快,年产已达到6万多吨,但仍然无法满足客户需求,原有土地和厂房已无法满足扩产需求,通过精心谋划,拟定了搬迁方案,新置换土地约120亩,预计年产在原有的基础上扩产到8万吨。目前该项目正在抓紧建设,力争打造成国际一流的智能化、信息(数据)化、自动化的新型工厂。

3.公司申报的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已被中国证监会受理

报告期内,公司申报的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93,200万元(含93,200万元),发行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高性能铜基电磁线转型升级、新能源产业及汽车电机用扁平电磁线项目、高导铜基软连接编织线项目等3个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相关公告);目前已被中国证监会受理。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3月31日,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随后,于2017年5月2日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以上四项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财政部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以上新金融工具准则,并按照规定对期初数进行了调整。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577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9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8月22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8月22日9 点 45分

召开地点: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黄山大道北段98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8月22日

至2019年8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见公司董事会开2019年8月6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所做的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77	精达股份	2019/8/15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手续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个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登记;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登记。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法人股东账户卡。

3、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出席登记手续(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2019年8月20日),但在出席会议时应提供登记文件原件供核对。上述授权委托书至少应当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四小时提交到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和投票代理委托书,同时提交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4、根据《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沪港通试点办法》、《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参与沪股通上市公司网络投票实施指引(2015年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5年修订)》等规定,投资者参与沪股通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由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公司的股东名册。投资者参与沪股通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的投票权,可由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名义为投资者行使。

(二)会议登记时间

2019年8月21日上午9:30-11:00,下午2:00-4:00

(三)会议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黄山大道北段988号

邮 编:244061

联 系 人:董秘办

联系电话:0562-2809086 传 真:0562-2809086

六、其他事项

与会人员住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8月22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577 公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6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通知,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检察院出具《解除取保候审决定书》(长望检公诉解保[2019]59号)。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公告》(公告编号:2018-029),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光荣先生因涉嫌行贿罪,被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检察院批准执行逮捕。

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检察院之后又将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强制措施变更为取保候审。2019年8月3日,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检察院出具《解除取保候审决定书》:“因决定不起诉,本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七十九条的规定,决定解除对你的取保候审措施。”

综上所述,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检察院决定对李光荣先生不起诉,同时解除对其的取保候审措施。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00577 公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7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8月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19年7月22日发出,并以电话方式确认。

3、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

4、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议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6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6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敬请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本次董事会会议相关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决定于2019年8月22日(星期四)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00577 公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8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将截至 2019年6月 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370号)核准,本公司于2014年8月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庆安投资有限公司、大连饰家源有限公司和大连祥溢投资有限公司等四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共计268,096,513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7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994,638,063.23元,扣除发行费用10,468,097.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984,169,966.23元。前次募集资金已于2014年8月6日全部到位,并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4年8月6日出具的会验字[2014]2851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开发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分行城中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百大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于2014年8月分别与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述三家银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账户及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初始存放余额	截止日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开发区支行	643001040010440	325,638,063.23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分行城中支行	34001668680805300868 5	330,000,000.00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百大支行	1308020029200095860	330,000,000.00	-

2014年11月,前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于2014年11月注销了上表所列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户内结存的42.93万元利息收入转入公司银行账户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三)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不存在差异。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 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以临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通过增加公司营运资金,提高公司资产运转能力和支付能力,提升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因此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单独核算效益,因此,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的情况。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无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对照情况说明

本公司将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有关内容逐项对照,未发现存在重大差异的情况。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08月06日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98,417.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98,417.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9年1-6月:0.00	
		2018年: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2017年:0.00	
		2016年:0.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注	项目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1	偿还银行贷款	偿还银行贷款	52,000.00	52,017.00	52,017.00	52,000.00	52,017.00	52,017.00	-	2014年11月
2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48,000.00	46,400.00	46,400.00	48,000.00	46,400.00	46,400.00	-	2014年11月(注)
合计			100,000.00	98,417.00	98,417.00	100,000.00	98,417.00	98,417.00	-	

注:公司于2014年11月将募集资金专户内结存的42.93万元利息收入转入公司银行账户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附件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1	偿还银行贷款	注1	不适用	-	-	-	-	-	注2
2	补充流动资金	注1	不适用	-	-	-	-	-	注2

注1: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均不存在产能利用率指标计算,因此该指标不适用。

注2: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通过增加公司营运资金,提高公司资产运转能力和支付能力,提升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因此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公司代码:603023 公司简称:威帝股份

转债代码:113514 转债简称:威帝转债

转股代码:191514 转股简称:威帝转股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威帝股份	603023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郁琼	周宝田
电话	0451-87101777-8003	0451-87101100
办公地址	哈尔滨经开区哈平路集中区哈平西路11号	哈尔滨经开区哈平路集中区哈平西路11号
电子信箱	viti@viti.net.cn	viti@viti.net.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09,343,144.73	845,364,948.51	-4.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28,783,295.12	651,313,274.21	-3.46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9,100.80	10,687,799.22	-134.80
营业收入	60,457,888.11	92,822,126.35	-34.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18,819.24	33,824,060.93	-60.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445,646.25	31,098,720.32	-63.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	5.84	减少3.8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9	-55.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9	-55.56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8,45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陈振华	境内自然人	45.22	195,366,000	0	质押	92,664,093
陈庆华	境内自然人	10.44	45,100,800	0	无	0
刘国平	境内自然人	5.42	23,425,200	0	无	0
宿凤琴	境内自然人	2.21	9,529,080	0	无	0
王彦文	境内自然人	2.01	8,683,200	0	无	0
杜哲	境内自然人	1.67	7,200,000	0	未知	5,700,000
白哲松	境内自然人	1.48	6,403,200	0	质押	4,801,200
冯鹰	境内自然人	1.29	5,587,200	0	无	0
王雁鸣	境内自然人	0.57	2,441,800	0	无	0
高华	境内自然人	0.51	2,213,326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陈振华,陈庆华系陈振华之弟,刘国平系陈振华之妹夫,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威帝转债	113514	2018-7-20	2023-7-19	199,846,000.00	0.4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不适用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资产负债率	22.31	22.95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3.80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公司是国内汽车电子控制产品供应商,主要生产CAN总线产品、控制器等客车车身电子产品,归属于汽车电子行业中的细分子行业客车车身电子行业。2019年上半年由于受客车行业的国六排放标准提前实施及新能源汽车补贴新政有关政策影响。客车行业销售整体下滑。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045.79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34.87%。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上市发行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8]113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2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8年8月1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拟投资于威帝云总线车联网服务平台系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增强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公司的净资产规模相应增加,本次发行有利于公司充分利用现有产品、技术、项目经验和销售渠道优势,扩充产品和业务线,巩固公司市场地位,提升持续盈利能力。

2、坚持创新驱动,拓展产品系列

募集资金的持续投入,使公司不断提升了研发能力和生产能力,丰富现有产品系列,全液晶仪表、总线仪表、云总线车联网服务平台系统、管理模块等产品的开发,增强公司市场竞争优势。产品系列向智能化、网络化、集成化发展,积极拓展新产品市场,对原有产品升级、改进,保持产品的技术领先地位。

3、加强销售团队建设开发市场

公司注重销售和服务团队建设,调整销售重点区域,完善营销策略,大力拓展新客户。针对客户需求快速反应,提高服务准确性、及时性,提高市场占有率。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2019年半年度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4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023 证券简称:威帝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2

转债代码:113514 转债简称:威帝转债

转股代码:191514 转股简称:威帝转股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8月5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19年7月26日以书面及电话通知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静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有利于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5日

证券代码:603023 证券简称:威帝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4

转债代码:113514 转债简称:威帝转债

转股代码:191514 转股简称:威帝转股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现将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832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5年5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溢价发行,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3.2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65,000,000.00元。2015年5月22日主承销商在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后,向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划转了认购款230,550,000.00元。扣除全部发行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16,670,000.00元。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114107号)。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478号)核准,公司于2018年7月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200,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公司已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0万张,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00,000.00元,扣除承销与保荐费用人民币6,500,000.00元(含增值税,下同),实际存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资金人民币193,500,000.00元;另扣减其余发行费用1,096,606.8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2,403,393.14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8]第ZA15470号验资报告。

(二)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126,088,059.08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2019年半年度使用情况	使用金额
1	年初募集资金净额	106,109,008.54
2	减:募集资金投资汽车CAN总线控制系统产能扩建	9,752,554.09
3	项目结题余额转基本户	11,783,119.34
4	支付银行账户手续费	1,033.87
5	加:收到募集资金存款利息	50,805.47
6	银行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收益(含税)	471,625.00
7	2019年6月30日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85,094,731.71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3,636,731.6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2019年半年度使用情况	使用金额
1	募集资金净额	189,940,863.75
2	减:威帝云总线车联网服务平台项目	11,096,714.65
3	支付银行账户手续费	408.22
4	加:收到募集资金存款利息	57,285.32
5	银行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收益(含税)	253,993.06
6	2019年6月30日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179,155,019.26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